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傅安娟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anchua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660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6600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各分團召集人、
副召集人名單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3年5月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501170A號
令訂定發布之「國民教育及特殊教育輔導團與中心組織運
作辦法」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教務處 113/07/13 07:45



1130005665

有附件